

国家赛艇集训队红枫湖冬季冠军赛 运动员选拔方案

一、目的及依据

根据国家体育总局“以备战促改革，以改革强备战”的战略部署和总局领导关于备战奥运会国家队集训“公开选拔，择优录取”的讲话精神，国家赛艇集训队在贵阳集训的第二阶段并于全国赛艇冬季冠军赛后，对全体集训运动员进行新一轮选拔。

二、选拔原则

- 1、坚持制度化的动态、阶段选拔工作制度。
- 2、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透明进行选拔的原则。
- 3、坚持最大限度进行量化选拔和竞争择优的原则。

三、国家赛艇集训队第二阶段运动员选拔方案

国家赛艇集训队结合国际赛艇强国经验，在第一阶段选拔之后对运动员进行了全面观察，充分了解运动员训练状态、竞技能力和身体状态，建立分项选拔标准，进行分阶段动态、量化选拔；选拔办法以定量的客观指标、测试成绩为主，减少或避免定性的主观成分，杜绝选拔工作中人为操控的因素。

（一）、对选拔运动员基本要求

- 1、代表赛艇项目最高竞技水平或具有成为赛艇项目最高

水平运动员的潜质。

2、具有强烈的爱国情怀和为祖国争光的愿望，服从国家需要，无条件代表国家参加重大综合性和单项性国际赛事。

3、热爱赛艇项目，具有良好的体育精神和职业精神。

4、严格遵守国家及国际组织有关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要求和规定。

5、诚信守约，自愿接受国家队的训练要求和管理。

(二)、选拔方法：

(1) 测试项目：冬季冠军赛 2km 测功仪竞速、冬季冠军赛水上 12km 竞速。

(2) 权重比例：冬季冠军赛 2km 测功仪竞速占 50%，冬季冠军赛水上 12km 竞速 50%。

(3) 积分方法：以每单项第一名为 100 分，第二名为 99 分，第三名为 98 分，以此类推，除以该项目的权重，所得各项目总分，以各项目总分相加得出最终名次。

四、确认人选原则：

(1) 公开、公正和透明原则：严格依据本选拔办法和标准组织阵容选拔，欢迎省市监督；

(2) 比赛成绩至上原则：成绩和表现将是确定入选的最终依据；

五、公示与公布

选拔结束后，将依据国家赛艇协会要求及整体选拔进

度，对选拔结果张榜公布。名单确定后，将按程序进行公示3个工作日，接受监督。公示结束期满，正式发文公布入选名单。

根据运动队现状将邀请部分队员（参加上届奥运会、世界锦标赛、全运会取得优异成绩和在这次冬季冠军赛中测功仪表现出突出有发展的运动员）参加下阶段集训队训练选拔。

本次选拔的解释权归中国赛艇协会

2018年1月8日